

证券代码：300218

证券简称：安利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-028

##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比例达到 1%暨回购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安利股份”）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，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（A 股）股份，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，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4,000 万元（含）且不超过人民币 6,000 万元（含），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0 元/股，回购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2）、《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1）、《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3）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 1%的，应当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。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截至 2026 年 5 月 26 日，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,731,800 股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.26%，最高成交价为 14.99 元/股，最低成交价为 13.90 元/股，成交总金额为 39,105,372.89 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，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拟定的价格上限。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。

### 二、其他说明

（一）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、回购股份的数量、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均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法

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，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